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设立安泰科技涿州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公告中含义如下：

安泰科技、公司、本公司：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对外投资概述

根据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为有效对接国家新材料产业发展政策，进一步整合公司京津冀业务和优化产业布局，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在涿州设立全资子公司“安泰科技涿州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称，以登记机关核定为准，以下简称“全资子公司”）承接公司在涿州地区相关产业统筹管理工作。

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上述对外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事项，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且未达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无需报中国证监会审核。

二、投资主体介绍

出资方：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76号

注册资本：102,600.8097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军风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生产新材料；新材料及制品、新工艺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销售新材料、制品及金属材料、机械设备、电子元器件及仪

器仪表、医疗器械 I 类；计算机系统服务；设备租赁；出租办公用房、出租商业用房；工程和技术研究与实验发展；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名称：安泰科技涿州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2、注册地址：涿州市开发区火炬南街 2 号院内（以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3、经营范围：新材料及其制品生产制造；新材料及制品、新工艺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销售新材料、制品及金属材料、机械设备、电子元器件及仪器仪表、医疗器械 I 类；计算机系统服务；设备租赁；出租办公用房、出租商业用房；工程和技术研究与实验发展；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务院决定须报经审批的项目，未获得批准前不准经营）。（以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4、投资规模、出资方式 and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500 万元。公司拟以自有资金现金方式出资人民币 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由公司全额投资，无投资合同。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符合公司业务和经营发展的需要，旨在承接现有涿州和部分北京搬迁产业，加快产业升级调整和空间布局优化，为实现公司产业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本次拟成立的公司为安泰科技全资子公司，将增加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2、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及对策

此次设立全资子公司是公司从整体战略及产业长远发展考虑所作出的决策，日后其在政策、经营与管理、市场等方面可能存在未达预期收效等风险，公司将

通过建立和完善业务运营管理、财务管理、风险防控和绩效考核等体系，科学决策、规范运作，力争其保持稳定、健康发展。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31日